武汉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关于举办2017年

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武汉大学研究生教育质量工程建设方案（2014–2018）》（以下简称“质量工程”）及《武汉大学关于深化培养机制改革 全面提升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水平的若干意见》(武大字[2017]4号)精神，着力提高我校研究生生源质量，经研究，武汉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定于2016年7月7-9日举办“武汉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2017年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促进大学生相互交流，提高青年学生的学习热情和研究兴趣，使更多优秀大学生了解武汉大学及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不断扩大武汉大学及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的知名度和影响力；选拔推免生、直博生，为统考选留部分优秀生源；全面提升一流人才发现水平，建立有利于拔尖创新人才和应用型人才脱颖而出的招生选拔机制，面向海内外延揽优秀生源。

二、活动组织

（一）举办单位：武汉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二）活动名称：武汉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2017年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

（三）参营人数及校内外营员比例：

1.参营人数：200人

2.校内外营员比例：

校外营员比例不少于50%

（四）活动时间：

7月8日－7月9日期间进行，7月7日下午14:30-17:30为营员报到时间

三、活动内容

本次夏令营主要活动内容包括：学科介绍、知名专家作学术报告、实验室和校园参观、师生座谈等，并开展2018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和统考优秀生源的选拔工作。

四、申请条件及办法

**（一）申请条件**

学生申请参加夏令营活动需具备以下条件：

1. US News或QS世界大学排名前300名高校、全国重点大学、省部级重点大学，或所学学科为全国重点学科、在最新一轮学科水平评估中排名靠前的本科三年级在校生（2018届毕业生，含境外高校当年毕业学生）；个别有突出成果、论文或特殊专业特长的其他高校的大学三年级学生也可申请（占参营人数比例不超过10%）；学习成绩优异，本科前两年半学习成绩在所在专业年级排名居前列。

2. 对所报专业（不含医学物理、材料工程、电子与通信工程和集成电路工程）领域的科学研究有浓厚的兴趣，有较强的科研潜力。

3. 外语水平良好。

4. 身心健康。

**（二）申请材料**

1.“武汉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2017年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申请表（附件1）1份；

2.个人陈述（附件2）1份；

3. 其它证明材料（如：前两年半学习成绩单，获奖证书复印件，各类证书，国家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或TOEFL/GRE/GMAT/IELTS成绩等体现自身外语水平的证明，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专利、出版物或原创性成果等）。

**（三）申请方式**

1.网上申请

在规定时间内，申请人登录“武汉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服务系统（http://gsrecruit.whu.edu.cn/loginentry.action）”（以下简称“夏令营报名系统”），选择“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申请选拔”报名项目，根据系统要求在线填写申请表和个人陈述，并上传照片。由举办单位按照申请条件对申请人资格进行初审。经审核通过的申请人，可下载打印《申请表》和《个人陈述》。

2.纸质材料提交

申请人获得参营资格后，**入营报到时提供《申请表》、《个人陈述》及其他证明材料。《申请表》上须有本人所在学校院系推荐意见和教务部门盖章。**

网上申请和纸质材料提交缺一不可，且材料须真实有效。

**（四）材料审核及营员选拔**

材料审核和营员选拔工作由学院组织工作专班负责。学院根据学生提交的申请材料，对照申请条件，依据公布的参营人数和校内外参营比例，确定夏令营参营名单并报研究生院审核。经审核通过的夏令营参营名单在学院网站上公布（申请人通过“夏令营报名系统”可以查询）。已被选拔的营员要在参营名单公布之日起3日内通过“夏令营报名系统”确认是否参加，逾期未确认视为放弃此资格。

五、选拔考核

在夏令营活动期间，学院开展优秀营员的选拔考核工作。优秀营员选拔考核分三个部分进行，即：背景评估、专业笔试及综合面试：

（一）背景评估：主要根据营员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评估，包括：营员的教育背景、学习成绩、科研能力、外语水平等情况。

（二）专业笔试：主要测试营员掌握本专业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及基本技能等。

（三）综合面试（包括心理素质测试、专业英语测试及专业面试）：主要测试营员心理素质、专业英语能力、掌握本专业系统知识的情况、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的目的与科研计划等。重在考查营员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专业能力倾向）以及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心理素质测试由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专职辅导员负责进行。**凡心理素质测试不合格者，不能选为优秀营员。**

（四）选拔考核综合成绩计算：选拔考核综合成绩、背景评估成绩、专业笔试成绩及综合面试成绩均为百分制。选拔考核综合成绩＝背景评估×30%＋专业笔试成绩×30%＋综合面试×40%。

（五）选拔考核综合成绩运用：根据选拔考核综合成绩排名情况，确定优秀营员名单，并在“武汉大学研究生招生服务系统”中记载、留存。 “优秀营员”所占比例一般应控制在前**70%**左右。获得优秀营员者，可自行在系统中下载、打印《武汉大学2017年优秀大学生夏令营优秀营员证书》，并可享受以下优惠政策：

1. 取得所在学校“推免资格”的优秀营员，且服从专业调剂，可直接接收为我校2018年推免生。

2.未取得所在学校“推免资格”的优秀营员，第一志愿报考武汉大学，参加2018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成绩达到我院报考专业“学院复试分数线”，经体检合格，且服从专业调剂，即可免复试录取；初试总成绩低于我院报考专业“学院复试分数线”总分20分以内（含20分），自命题科目单科达到“学院复试单科分数线”，且初试分数达到国家线，经体检合格，服从专业调剂，即可免复试录取；初试成绩不低于“国家线”，经体检合格，且服从专业调剂，可参加复试，按初复试成绩综合排名依次录取。

六、奖学金设置

所有全日制研究生新生（定向生除外）一律享受学业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

设立“研究生优秀新生奖学金”，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

（一）特等奖，奖金10000元，奖励对象为来自高水平大学，或所在学科在最新一轮国家一级学科整体水平评估（以下简称“学科评估”）中排名前10%的高校，且学习成绩在生源学校本专业排名前1%且为第1名的研究生新生。

（二）一等奖，奖金5000元，奖励对象为来自高水平大学，或所在学科在最新一轮学科评估中排名前10%的高校，且学习成绩在生源学校本专业排名前5%的研究生新生。

（三）二等奖，奖金3000元，奖励对象为来自高水平大学，或所在学科在最新一轮学科评估中排名前10%的高校，且学习成绩在生源学校本专业排名前10%的研究生新生；以及来自全国重点大学，或所在学科在最新一轮学科评估中排名前20%的高校，且学习成绩在生源学校本专业排名前3%的研究生新生。

来自当年QS世界大学综合排名前300名的境外高校的研究生新生，也可申请研究生优秀新生奖，培养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研究提出具体奖励等级，报研究生院批准。

“研究生优秀新生奖学金”具体内容，以经学校批准发布为准。

**七、提前夏令营选拔考核**

为方便考生，举办单位在进行校外招生宣传（含接收推免生宣传）的同时，对少数符合夏令营营员条件的优秀生源，可适时进行夏令营选拔考核。举办单位选派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工作作风正的优秀教师开展夏令营校外选拔考核。拟获得优秀营员者须经“举办学院资格审查、研究生院审核、优秀营员公示”后30日内，登录“武汉大学研究生招生服务系统”录入信息，并自行下载打印“武汉大学2017年优秀大学生夏令营优秀营员证书”，由系统记载、留存。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优秀营员资格。

八、组织领导及职责

（一）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夏令营活动。

（二）研究生院全面负责夏令营活动的统筹协调工作。

（三）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夏令营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并成立由宣传后勤组、选拔考核组、纪检监察组等组成的工作专班，具体负责本单位夏令营活动方案的制定和组织实施。

九、信息公开及公示

（一）夏令营实施方案在学院网站（<http://physics.whu.edu.cn/>）上公布，同时要做好宣传工作。

（二）自接收材料截止之日起2周内，学院将确定并在网站上公布参加夏令营全体营员名单。

（三）自选拔考核之日起1周内，学院在本单位网站上公布参加夏令营选拔考核的全体营员的各项考试成绩，并可接受成绩复查申请。

（四）学院将在本单位网站上公示优秀营员名单（含夏令营校外选拔考核的优秀营员），公示期不少于10个工作日。同时公布举报电话和邮箱，自觉接受考生和社会监督。

研究生院将会同纪检监察部门，开展夏令营选拔考核的巡视、监察工作。

十、工作要求

（一）按照“按需招收、坚持标准、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认真做好优秀营员的选拔考核工作。力争通过夏令营活动的举办，吸收一批校外的优秀生源，留住一批本校的优秀生源，不断改善我校研究生生源结构及质量。学院确定优秀营员名单后将报研究生院，经审核同意后上网公示。

（二）学院将为参营人员购买夏令营活动期间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提供夏令营活动期间在汉食宿（武汉市本地高校学生不提供住宿），并为来自外地高校的学生凭票报销往返硬卧火车票或汽车票费用。同时做好参营人员接待工作，让营员们在夏令营活动期间近距离了解武汉大学，感受“中国最美丽大学”优美的校园环境和深厚的人文底蕴；让营员们在珞珈山下、东湖之滨留下美好回忆。

（三）学院将主动做好营员信息反馈和后期相关工作。公布参加夏令营营员名单后及时确认预计参营人数。在接收推免生阶段，通过电子邮件主动与优秀营员沟通，如具备推免资格，可免复试接收为推免生或直博生；不具备推免资格，则欢迎报考我院研究生。

十一、时间安排

（一）5月24日—6月28日：开通“武汉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研究生服务系统”，网址http://gsrecruit.whu.edu.cn/loginentry.action）；举办单位接收、审核申请材料，确定参营人员名单，经研究生院审核同意后在研究生院网站上公布。

（二）7月7日—7月9日：举行夏令营活动，确定优秀营员名单，经研究生院审核同意后在本单位网站上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对优秀营员发放《武汉大学2017年优秀大学生夏令营优秀营员证书》

特此通知

附件：1、武汉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2017年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申请表

2、武汉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2017年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个人陈述

武汉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二〇一七年五月

**附件1**

**2017年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

**申 请 表**

**申请类别：**□直博生 □硕士生 **申请攻读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 当年一寸免冠照片 |
| 身份证号 |  | 手机号码 |  |
| 电子邮箱 |  |
| 通讯地址及邮编 |  |
| 入学时间 |  | 毕业时间 |  |
| 所在学校、院系 |  | 专 业 |  |
| 英语水平 |  |
| 本科专业同年级人数 |  | 前五学期总评成绩在所学本科专业同年级的排名 |  |
| 校级以上获奖情况 |  |
|  参加科研工作、发表论文等情况： |
|  申请人郑重声明： 我保证提交所有材料真实准确。如有虚假，同意取消入营资格。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
|  申请人所在院系推荐意见：  辅导员签字： 年 月 日 |
|  所在学校教务部门意见   学校教务部门公章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2：**

**武汉大学 学院**

**2017年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

**个 人 陈 述**

 **申请类别：**□直博生 □硕士生

 姓名： 申请攻读专业：

 请用大约1500字介绍你的学术背景、在所申请的专业曾经作过的研究工作、以及攻读研究生阶段的学习和研究计划、研究生毕业后的就业目标等。

 个人陈述应由申请人独立完成，如发现是由他人协助完成，将取消申请人入营资格。此页可手写或打印，可以使用背面，与其它申请材料一同于 **月 日之前**寄（或送）达我院。

**申请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